



普通高等教育“十一五”经济与管理类专业核心课程规划教材

现代企业管理

主 编 刘炳南 副主编 张 立



西安交通大学出版社
XI'AN JIAOTONG UNIVERSITY PRESS



普通高等教育“十一五”经济与管理类专业核心课程规划教材

现代企业管理

主 编 刘炳南

副主编 张 立

编写人员 (以编写章节顺序排列)

刘炳南 樊技飞 张 立 宋金昭



西安交通大学出版社

XI'AN JIAOTONG UNIVERSITY PRESS

· 西安 ·

内容提要

本书是依据目前科学发展的现状与趋势,结合高等学校对企业管理课程教学大纲的要求所编写。书中系统地介绍了现代企业管理的基本理论、基本方法和主要内容。全书共分10章,主要介绍了现代企业制度、企业管理的发展和主要学派、企业管理的主要职能、企业战略管理、企业组织理论与变革、人力资源管理、市场营销管理、企业生产管理、质量管理和现代企业创新管理等内容。本书内容丰富,结构完整,吸收和借鉴了国内外最新的研究成果和实践案例,并根据教学需要配有一定数量的思考题和习题,以巩固读者所学的内容。

本书可作为高等院校管理专业和非管理专业的本科、专科(包括成人教育、函授)学生的教材,也可供一般企业管理人员参考使用。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现代企业管理/刘炳南主编. —西安:西安交通大学出版社,2010.9
ISBN 978-7-5605-3577-7

I. ①现… II. ①刘… III. ①企业管理 IV.
①F27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099860 号

书 名 现代企业管理
主 编 刘炳南
责任编辑 祝翠华

出版发行 西安交通大学出版社
(西安市兴庆南路10号 邮政编码 710049)

网 址 <http://www.xjtupress.com>
电 话 (029)82668357 82667874(发行中心)
(029)82668315 82669096(总编办)

传 真 (029)82668280
印 刷 陕西奇彩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开 本 727mm×960mm 1/16 印张 20.5 字数 377千字
版次印次 2010年9月第1版 2010年9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605-3577-7/F·237
定 价 35.00元

读者购书、书店添货,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发行中心联系、调换。

订购热线:(029)82665248 (029)82665249

投稿热线:(029)82668133

读者信箱:xj_rwjg@126.com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普通高等教育“十一五”经济与管理类专业核心课程规划教材

编写委员会

编委会委员(按姓氏笔画排序):

马治国	王文博	邓晓兰	孙林岩
冯宗宪	冯 涛	刘炳南	刘 儒
李 成	李 琪	张 禾	张俊瑞
张晓明	苏列英	赵西萍	郭根龙
相里六续	郝渊晓	袁治平	董安邦
魏 玮			

策 划: 魏照民

前言

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加强企业管理,实现企业管理现代化,增强企业市场竞争能力,已成为我国大中型企业面临的十分迫切而又重要的任务。管理是生产力中的软件,只有通过科学管理才能将劳动者、劳动资料和劳动对象这三个要素合理地结合起来,加速生产力的发展,促进国民经济的增长和社会进步。

为了满足我国企业改革发展对管理人才素质的要求,提高专业技术人员的管理理论和管理能力,培养既有坚实的基础知识又有管理科学的专业知识的高级人才,我们编写了《现代企业管理》这本教材。本书可作为高等院校管理专业和非管理专业的本科、专科(包括成人教育、函授)学生的教材,也可供一般企业管理人员参考使用。

该书在编写过程中,注重结合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和企业改革开放的实践,广泛吸收国内外企业管理理论研究的成果,力求使本书观点新颖、结构合理、内容充实、实用性强。本书在全面反映现代企业管理内容方面,具有以下两个特点:

一、本书以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为指导,以建立现代企业制度为核心,对现代企业产权制度、企业管理活动和管理职能、管理思想、管理理论和管理方法作了较全面的介绍,从而帮助读者形成企业管理的正确思想。

二、本书介绍了企业管理理论的新发展和新动向,在企业经营战略管理、组织管理、人力资源管理、市场营销管理、生产系统管理、质量管理、创新管理等方面都突出了理论联系实际和内容更新的特点。

本书经过多年的使用,深受广大读者的喜爱,但在使用过程中也深切感受到许多内容需要修改、补充和完善,本次修订由西安建筑科技大学刘炳南教授担任主编,西安工业大学讲师张立担任副主编。其中第一章、第二章、第五章、第八章、第九章由刘炳南修编,第三章、第四章由兰州理工大学樊技飞修编,第六章、第七章由张立修编,第十章由西安建筑科技大学宋金昭修编。帮助修编的同志还有刘传臻、齐仁赫等,在此对他们做出的努力深表感谢。由于作者水平有限,错误之处在所难免,恳请读者批评指正。

目 录

1	第一章 现代企业管理概述
1	第一节 现代企业制度
5	第二节 企业制度的演进
11	第三节 现代企业的产权制度改革
17	第四节 现代企业经营管理活动
20	思考与练习
21	第二章 企业管理的发展和主要学派
21	第一节 企业管理的发展史
23	第二节 古典管理理论
32	第三节 行为科学管理理论
45	第四节 西方现代管理理论
49	思考与练习
50	第三章 企业管理的基本职能
50	第一节 企业管理的概念及基本职能
52	第二节 计划职能
56	第三节 组织职能
57	第四节 领导职能
61	第五节 控制职能
65	思考与练习
66	第四章 企业经营战略管理
66	第一节 企业经营战略的概念及其特征
70	第二节 企业外部环境与内部条件分析
79	第三节 企业使命
84	第四节 企业经营战略的分类
87	第五节 企业经营战略的制定

93	第六节 企业经营战略的实施与控制
97	思考与练习
98	第五章 企业组织理论
98	第一节 企业组织理论概述
103	第二节 企业组织结构类型
109	第三节 企业组织设计的基本原理
120	第四节 企业组织变革与发展
128	思考与练习
129	第六章 人力资源管理
129	第一节 人力资源管理概述
133	第二节 人力资源规划
141	第三节 工作分析
152	第四节 招聘与甄选
160	第五节 绩效考评
168	第六节 薪酬管理
174	第七节 员工培训与开发
181	思考与练习
182	第七章 市场营销管理
182	第一节 市场营销观念
187	第二节 市场调研和预测
197	第三节 市场细分化
207	第四节 目标市场选择
210	第五节 产品与产品组合策略
221	第六节 价格与定价策略
234	思考与练习
235	第八章 企业生产管理
235	第一节 企业生产系统及其特性
243	第二节 企业生产系统的结构类型
248	第三节 企业生产组织
259	第四节 企业生产计划
265	思考与练习

266	第九章 质量管理
266	第一节 质量的概念及意义
268	第二节 质量管理概述
278	第三节 质量管理体系的建立、实施与认证
283	第四节 质量改进活动及其常用工具
290	思考与练习
291	第十章 现代企业创新管理
291	第一节 现代企业创新概述
296	第二节 现代企业的制度创新
299	第三节 现代企业的技术创新
310	第四节 现代企业的管理创新
316	思考与练习
317	参考文献

第一章 现代企业管理概述

学习要点

1. 现代企业制度的概念及其演进和发展趋势
2. 现代企业的产权制度改革
3. 现代企业的经营管理活动

第一节 现代企业制度

一、现代企业制度的概念

对于现代企业制度的概念,目前理论界还没有统一的看法,我们认为,应当从以下两个方面来理解现代企业制度的概念。

1. 现代企业制度是针对传统国有企业制度提出来的

我国传统的国有企业制度是为适应高度集中的计划经济而建立起来的。这种传统的企业制度大体上经历了三个发展阶段:供给制阶段、经济核算制阶段和经济责任制阶段。在不同的阶段,企业的经营权限、国家对企业的管理虽然也有很大的不同,但是,它们都是适应计划经济的,是在计划经济体制基本框架内经营方式和管理方式的一些变化,这种企业制度存在着一些先天性的弊病:①企业的产权关系模糊化。企业的资产和所有者的其他资产没有严格的界限,所有者缺位,所有者的权益不能得到正确的实现。②产权封闭化。企业按照所有制性质分类、管理,不同所有制企业的产权严格分开,不能混合、流动。③企业行政机构化。企业不是真正的企业,只是政府行政机构的附属物。与企业行政机构化相对应的是企业决策集中化,企业的各项生产都听从政府安排。④组织形式非法人化。企业没有可供独立使用和支配的财产,就其法律地位而言,他们不具备真正的法人资格。⑤职工就业凝固化。企业招收职工由政府机关采用指令性计划分配,企业和职工都缺乏选择的自由,而且流动十分困难。⑥分配平均化。企业利润全部上交,亏损时由政府补贴,企业吃国家的“大锅饭”。⑦外部管理非法制化。把政府职能和所有者的职能相混淆,政府对企业采用直接的行政性手段进行管理,领导多头,职责不清。这

些弊病很不适应新形势的要求,尤其不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要求。

实行改革开放政策以来,虽然国家很重视企业改革,并取得了很大成绩。但是,党的“十四大”以前的改革,还只是把企业当作相对独立的商品生产者对待,改革措施仍然是扩权让利思路的产物,企业实行的是一种经济责任制的经营方式,改革并未触动传统企业制度本身。从整体来看,企业改革还没有取得实质性的进展,特别是一些大型企业和特大型企业还缺乏活力,经济效益不高。事实证明,不解决产权问题和建立现代企业制度,使企业成为完全独立的商品生产者,企业经营机制很难发生根本性转变。所以,必须用现代企业制度来代替高度集中的计划经济体制下形成的传统的国有企业制度。

2. 现代企业制度是针对早期的企业制度提出来的

从产权关系和法律形态来考察,企业制度经历了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和公司企业的发展过程。

历史上最早出现的是独资企业,又称单一业主企业、个人业主企业或个体企业。这种企业由业主个人出资兴办,直接经营,并享有企业的全部经营所得,同时对企业债务负无限责任,出现资不抵债时,业主要用自己的全部财产来抵偿。独资企业的局限性是规模小,筹资较困难,业主负无限责任,风险大,而且企业生存时间有限。这些缺点使单一业主企业逐渐发展到合伙企业。

合伙企业是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投资者共同出资兴办的企业。这种企业一般通过合同来规定投资者的收益分配方式和亏损责任。它的优点是:扩大了资金来源和信用能力,能够分散经营风险。合伙企业的缺点是:合伙人必须以其全部财产对企业的债务承担无限责任,风险较大;合伙人都有较大的决策权,遇到一些有争议的问题,很难及时做出决策;企业的寿命有限,任何一个合伙人死亡或退出,都可能威胁到企业的生存。

继合伙企业之后出现了公司企业。公司是指由两个或两个以上投资者出资共同创办的企业。由于投资者承担的责任不同,公司在法律形态上又可以划分为无限责任公司、有限责任公司、股份有限公司、两合公司和股份两合公司等五种形式。必须指出的是,大陆法系和英美法系的划分是不同的,区别之一是大陆法系承认无限责任公司、两合公司和股份两合公司是法人企业,而英美法系则把这三种形式看作与合伙企业相同,不承认它们具有法人地位。所以,按照英美法系,公司只存在负有限责任的公司形式。在这些公司中,有些公司的资本不被分为等额股份,股票也不上市交易,它们被称为私公司或者封闭公司;有些公司的资本被分为等额股份,它们被称为有限责任公司,其中股票上市交易的公司被称为股份有限公司。

在西方市场经济的国家里,虽然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和公司企业这三种企业形式同时并存,而且从企业数量来看,前两种企业占较大比重,但是规模较小。从拥

有的资产、产出和雇佣的职工等指标来看,公司企业占主导地位。以美国为例,美国约有 1000 万家企业,其中,个人业主企业约为 700 万家,合伙企业约为 100 万家,股份公司约为 200 万家,但是股份公司资产、产出和雇佣的职工都占全国企业的 80% 左右。制造、交通、公用事业、金融等产业的企业几乎都是采用股份公司的形式;在贸易、建筑等行业中,大约 1/2 的企业采用股份公司形式;股份公司只在农业和某些特殊的服务业,如医药、会计等行业不占主要地位。可见,公司企业在西方国家的经济中起着十分重要的作用。

从上面的分析可以得出这样的结论:现代企业制度是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而产生的,是适合现代商品经济要求的一种企业制度,其主体形式是股份公司。

二、现代企业的基本特征

(一)以现代科学技术为基础

在现代企业里,生产经营活动的进行是以现代科学技术为基础的。现代企业一般都拥有各种先进的技术装备和大量文化技术水平高、操作技术熟练的科技人员和生产工人,并广泛运用先进的工艺和新材料。尤其是近些年来,由于电子计算机和其他高科技的出现和广泛应用,使得一些企业的技术基础发生了革命性变化,企业对现代科学技术的依赖性也愈加突出。

(二)采用现代企业制度

企业制度是企业内在的产权制度与外在的组织形式的统一。随着社会生产力的发展,企业制度也经历了由单一化到多元化的发展,出现了由原始企业制度——个人业主制企业,到合伙制企业再到现代企业制度——公司制度的变化,公司制度特别是股份公司制度是当今西方现代企业普遍采用的一种基本企业制度。

(三)实行现代企业管理

企业管理是社会生产力发展的产物,反过来又促进对生产力的发展。随着资本主义工厂制度的出现,企业管理经历了由传统管理到科学管理,再到现代管理的发展过程。实行现代企业管理,是企业以现代科学技术为基础、进行生产经营活动的客观需要,是科学技术转变为现实先进生产力的要求。当今现代企业的管理,大都是在现代企业管理理论指导下进行的,是由一些有学识、有经验的管理专家来掌握企业经营管理权,实行的是现代企业领导体制,企业管理中广泛采用现代企业管理技术、管理方法和手段,建立起现代企业管理组织和各种管理制度。

(四)具有现代企业文化

人是企业发展之本。在现代企业中的人,既是追求一定物质利益的“经济人”,又是处于一定社会关系中的“社会人”,也是由一定理想、价值与信念等精神因素支配的“文化人”。而在现代市场经济条件下,企业要生存和发展,不仅有赖于现代先

进的科学技术和管理,更重要的还在于全体员工劳动热情的充分发挥,在于与之相适应的包括理想、信念、规范等在内的企业文化的创立。在市场经济的长期发展过程中,现代企业逐步把自己的价值观、规范、制度积淀下来,形成了优秀的现代企业文化,即现代企业价值观。其基本内容包括:(1)追求最大的利润;(2)把利益还原于股东;(3)把利益还原于职工;(4)为社会作贡献,对社会负责任;(5)提倡职工的敬业精神和团队精神;(6)创立良好的企业形象;等等。

三、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必要性

1. 建立现代企业制度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客观要求

企业体制是整个经济体制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和中心环节,它必须和整个经济体制相适应。改革前,我国实行的高度集中的计划经济体制,决定了企业只能采用缺乏自主权的传统国有企业制度。随着改革的深入和发展,党的“十四大”明确了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目标是要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这种市场经济应该是一种现代商品经济,它要求有现代企业制度、健全的市场体系和完善的宏观管理系统。这三者是相互联系、相互制约的。没有完善的市场体系,没有适应市场经济的宏观调控,不可能有真正的企业,同样,没有真正的企业,市场体系也难以形成,间接的宏观调控也难以实现。所以,独立的企业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微观基础。

要使企业成为独立的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实现自主经营、自我发展、自我约束、自负盈亏,那么在企业改革上就必须转变观念、转变思路、转变战略,由扩权让利转变为转换企业经营机制;由单纯实行所有权和经营权的分离转变为重组企业的产权关系;由推行承包制度转变为创新企业制度。概括起来说,就是要建立现代企业制度,重新构造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微观基础。

2. 建立现代企业制度是企业改革实践深入发展的要求

我国城市经济体制改革是从扩大企业自主权开始的,到现在大体上经历了扩大企业自主权、建立经济责任制、实行利改税和转变企业经营机制等四个阶段。在改革的前三个阶段,城市经济体制改革基本上走的是扩权让利、以利益刺激为主的路子。当然,这绝不是说不需要调整国家、企业和职工的利益关系。在高度集中的计划经济体制下,国家在财政上实行统收统支的政策,企业没有自身独立的经济利益,经营好坏一个样,挫伤了企业和职工的积极性。不调整三者的利益关系,企业就不能产生内在的经济动力,搞不好经营管理,没有经济效益,职工也缺乏长久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但问题是调整利益关系必须以机制的转换为根本前提,离开机制的转换去单纯调整利益关系,就给企业留下了“利益谈判”的空间。企业利益的获得,不是完全依靠自身的经营努力,而很大程度上要靠与政府“讨价还价”的谈判。而且,由于企业没有形成自我约束机制,当外部约束减弱之后,企业不合理行

为就泛滥起来,盲目投资,滥发奖金、财物等。

1986 年底,有关部门提出了“改革微观机制”和“完善企业内部机制”的问题,同时要求要以转变企业经营机制为中心环节,分阶段进行配套改革,逐步形成新体制的基础框架,使我国企业改革发展到了转换企业经营机制的阶段。随后,国务院还颁布了《企业法》的实施条例、《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转换经营机制条例》等文件,赋予了企业 14 项经营自主权,这是人们思想认识上的一次飞跃。但是,这一阶段主要是推行和完善承包制,这种经营方式虽然对落实企业的经营自主权、增强企业活力起到了一定作用,但是,由于这种经营方式存在着某些先天性的弊病,如政企难以分开、不规范、缺乏平等的竞争环境、容易受经济环境变化的影响、短期行为严重、资产存量不易调整,等等,它仍然未触动传统的企业制度本身。实行这种经营方式,虽然使企业经营机制有所改善,但是并没有达到转换企业经营机制的目的,企业改革仍然未能取得实质性的进展。这一阶段有开创性的工作是进行了股份制的试点。试验证明,股份公司在落实企业自主权和转换企业经营机制方面取得了突破性的进展。到 1993 年底,我国有 1.12 万个企业进行了股份制的试点。据国家经贸委企业司等单位 1993 年组织的调查显示,在股份制的试点企业中,14 项自主权落实较好的占 80.2%,比面上的企业高出一倍;有 78.4% 的股份制企业经营机制方面发生了根本变化或很大变化。这足以证明,只有解决产权问题,建立现代企业制度,重塑企业市场主体地位,使企业成为完全独立的商品生产者,企业经营机制才可能发生根本性转变。这就要求企业改革必须从利益刺激为主转到建立现代企业制度、以转换企业机制为主的轨道上来。所以,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提出,标志着我国企业改革进入了一个新的发展阶段。

第二节 企业制度的演进

企业制度本身有一个形成与发展的过程,企业的组织形态经历了由独资企业(即单个业主制)到合伙企业再到公司企业的过程,而公司企业的发展史是企业组织发展史或企业制度史中的重要内容。要研究现代企业制度,探讨如何建立具有中国特色的现代企业制度,就有必要了解公司制度的发展过程。在这一节中将着重阐述企业制度(主要是西方公司制度)的演进及企业形态。

一、企业制度的演进过程

企业形态或企业组织形式的发展、变化与生产力的发展、商品经济及市场经济的发展密切相关。这有两层含义:①在各个历史时期占主导地位的企业组织形式随着生产力和商品经济的发展而有相应的变化。②某一种企业组织形式本身随生

产力和商品经济的发展而变化、发展。

尽管在现代市场经济体制下,企业的各种形态或企业的各种组织形式是同时并存的,如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和公司企业是同时并存于现代市场经济体制下的各个国家之中,但从企业形态或企业的组织发展过程看,毕竟还是有一个从独资企业到合伙人企业再到公司企业的演变过程。在此,着重介绍公司企业的发展。

1. 公司企业产生的背景

公司制度虽然是在资本主义制度发展到成熟阶段才得以广泛发展,然而,不能说公司制度是资本主义特有的产物或经济现象。资本主义经济只是公司制度所经过的一种社会形态。一般认为,股份制及其组织形态,起源于中世纪的欧洲。但是,实际上对这个问题还可以追溯到更远的时代。从一些文献来看,早在罗马帝国时期,就存在着公司或类似于公司的组织。在罗马,第一个类似于公司的组织以股份有限公司的形式出现,它向公众出售股票,以便履行为支持战争而签订的政府合同。当时不可能存在大规模的组织,因为政府只允许股份有限公司履行政府的合同,并不得从事其他任何活动。那时的船夫行会就是类似于公司的组织,当时,粮食贸易是一种巨大而有厚利可图的事业,它由政府一手控制。所有运粮船只都只由那些与政府签订合同的公司来管理。古罗马的包税人的股份委托公司,被经济史专家认为是股份公司的先兆。

2. 公司制度的起源

公司制度的起源和发展首先是和贸易的兴旺、分散风险的要求联系在一起的。①从当时大陆方面的情况看,在中世纪的欧洲,地中海沿岸各城市海商繁荣,都市兴旺,商业较为发达,商人们一般都要把自己所经营的商号传给自己的亲属、子女。亲属、子女们在得到祖传产业后要分家产,但又不愿意歇业,于是便共同继承、共同经营先辈所经营的商业企业,共享盈利、共负亏损,从而形成了所谓的家族营业团体或称家族企业。家族企业曾盛行于法国,这是后来的无限公司、有限公司的前身。②从海上贸易的情况看,中世纪海上贸易较兴旺,由于海洋浩瀚,交通不便,从事海洋贸易,既需要有巨额的资本,又要冒很大风险。例如,可能遇到风浪的袭击和海盗的骚扰、抢劫,于是船舶共有便应运而生。当时的这种公司实际上是一种合伙公司或合营公司,入股者之间的关系是一种合伙关系。当时与海洋贸易相关的合伙企业还有所谓的康枚达(Commenda)和索塞特(Societas)。

3. 原始公司制度

从罗马帝国时期到 15 世纪末的这一漫长时期,虽然公司在组织上、数量上、规模上、经营上都逐步向着近代公司和现代意义的公司发展,并为近代公司和现代意义上的公司的出现作好了经济、组织上的准备。但是,在这个过程中,公司的发展仍处于一种幼稚的、原始的状态。因此,可以把这一时期的公司称为原始公司,这

一时期的公司制度相应地称为原始公司制度。公司制度发展的原始性特点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没有明确的公司法律规范。依法成立是公司的一个重要特征,而原始公司在合伙内容、经营方式、分配办法等方面都没有明确的法律规范。

(2)组织上的合伙性。原始公司无论是罗马帝国时期的类似于公司的组织,还是中世纪康枚达、索塞特、船舶共有和家族企业,都具有明显的合伙性,而合伙企业是企业组织形式发展中的一种形式,它与现代意义上的股份公司相距甚远。

(3)与合伙性相联系的投资短期性。原始公司往往是为了一次交易或几次交易、或为了每次航海筹集资金,才实行合伙经营,当这种交易、航海活动等完成后,参与者往往就收回股本和利润。

(4)组织的不稳定性。这一特点与原始公司的合伙性也是紧密相联的,合伙性决定了原始公司的发展很容易夭折,不能延续很久。

(5)规模的局限性。具有合伙性的原始公司,虽然能够比独资企业筹集到更多的资本,使得企业规模有可能比独资企业大,但它能够筹集到的资本有限,所以原始公司在企业规模上具有较大的局限性。

(6)责任的无限性。尽管有些原始公司中某些股东负有限责任,但并未成为主流,责任的无限性仍是原始公司的一个重要特点。

(7)形式的多样化。虽然合伙企业是原始公司的主要组织形式,但是从具体形式来看,却有例如康枚达、船舶共有、索塞特、家族企业等多种形式。然而,原始公司的形式多样化与现代意义上的公司形式多样化含义不同。

(8)数量的有限性。从已有的资料看,原始公司在数量上很有限,它在当时并未成为大量的、普遍的、占主导地位的经济组织形式。

4. 近代公司制度

15 世纪末到 19 世纪末,是一个由原始公司向现代公司过渡的时期,也是由原始公司制度向现代公司制度过渡的时期。这一时期公司制度发展的主要特点如下:

(1)出现了法律规范。在英国詹姆士一世统治时期(17 世纪上半叶)首次确认了公司作为独立法人的观点。1673 年,法国颁布商事条例,首次以法律的形式确认家族营业团体为公司制度。1870 年,《法国商法典》开始有公司的规定。1826 年,英国颁布条例,给股份银行一般法律认可。1855 年,英国认可了公司的有限责任制。1862 年,英国颁布了股份公司法。到 1875 年,美国大多数州都为公司的发展制定了法律。上述事实是公司制度逐步走向成熟的重要标志之一。

(2)迎合殖民扩张的需要。殖民扩张是进行资本原始积累的组织方式之一。新航线和新大陆发现后,16 世纪的国际贸易逐步从地中海转到大西洋,英格兰成

为重要的贸易中心。代表商业资产阶级利益的重商主义出现后,西欧国家的资产阶级在争夺政治、经济权力的过程中,采取了一系列重商主义政策和对外殖民扩张的政策。在这样的背景下,出于殖民扩张、对外贸易、资本原始积累的目的,英国、荷兰、法国、丹麦、葡萄牙等国出现了一批由政府特许建立的、具有在国外某些地区进行贸易垄断特权的贸易公司。

(3)组织形式从以股份集资经营为主逐步向现代公司过渡。当时,上述的这些特许公司可以分成两大类:一类可以称为合组公司;另一类是合股公司。这种公司没有共同资本,凡是有相对资格的人,都可缴纳若干入伙金,加入组织,但各自的资本由各自管理,贸易危险亦由各自负担,对于公司的义务,不过是遵守其规约罢了,这种公司称为合组公司。以共同资本进行贸易,各股员对于贸易上的一般利润或损失,都按其股份比例分摊,这种公司称为合股公司。这些合组公司或合股公司,有时拥有专营的特权,有时又不拥有这种特权。相比之下,对于大规模的海外贸易来说,作为现代公司先驱的合股组织要比合组公司这一类企业组织更优越。合股公司在得到政府的特许后,可以通过出售股票向个人投资者募集资本。与合组公司相比,合股公司有三个明显的优点:①可以募集更多的资本用于支付海外贸易所必需的船舶及货物的开支。②可以使所有权和经营权分开,使人们投资于商业而不必参加管理。③在船舶、货物经常遭受损失的情况下,合股公司显然能够分散风险。继合股公司后,出现了商人集股共同经营的特许股份公司。

二、公司企业的类型

根据不同法律体系,公司企业具有不同的形式。按大陆法体系,公司一般可以分为股份有限公司、有限责任公司、无限责任公司、两合公司和股份两合公司等5种具体形式。下面将简单介绍这5种公司的基本特点及优缺点。

1. 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是指由法定的2人以上200人以下出资设立,全部资本划分为等额的股份,其股票一般可以在社会上公开发行并转让的公司企业。

股份有限公司的基本特点是:等额的股份、有限的责任、股份自由转让和财务公开。股份有限公司的全部资本要划分为等额的股份。在各国的公司法中,对股份有限公司的资本一般没有最高资本的限制,但一般要对最低资本作出限制。在股份有限公司中,股东对公司的债务仅就自己的出资额承担有限责任。股份有限公司的股票一般要上市公开交易,可以自由转让,但股东一旦投资入股,就不能从公司中抽回股本。财务公开则是股份有限公司的一个共同特点,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必须向全体股东、政府有关部门、潜在的投资者、债权人及其他公众公开,对于这一点各国的公司法都有着十分严格的规定。此外,各国的公司法对于股份有限

公司的最低人数也有规定,但各国的规定不尽相同。

股份有限公司是一种最为典型的股份制企业。这种公司组织形式的缺点是:设立程序较为复杂,设立成本较高;财务必须向公众公开,保密性差;公司股票的自由转让及股票价格的涨落,助长了一部分人的投机心理。

股份有限公司的优点有以下几个方面:

(1)有利于吸收资金。股份有限公司可以通过发行各种形式的股票以及小面额股票来募集资金,吸引投资者,这使得股份有限公司的资本来源广泛,能够将闲散的小资本结合成大资本,甚至结合成巨大的资本,从而可以从事大规模的事业。

(2)股票可以自由转让。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一旦投资入股,就不能抽回股金,这会导致股东有时需要收回现金或转移投资与公司股金不能抽回的矛盾,但股票的转让正好解决了这一矛盾。由于股份有限公司的股票可以自由转让,可以在证券交易所公开交易,所以在英国称其为“公公司”或“上市公司”。

(3)采取有限责任制。在公司发生破产时,公司的股东就自己的出资额对公司的债务承担有限的责任,股东不必用自己的其他资产来为公司承担债务。公司的债权人也不能要求股东用其除投入公司的出资以外的资产来承担公司的债务。

(4)有利于降低投资风险。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不仅只对公司的债务承担有限责任,而且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一般都比较分散,这有利于股东分散风险。

(5)有利于提高企业的经营管理水平。股份有限公司是一种典型的资合公司,公司的所有权与经营权相分离,公司可以由受过专门训练、经验丰富的专门人员来进行管理与经营,从而有利于提高企业的经营管理水平。

(6)有利于社会公众监督其经营行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必须公开,因为这有利于规范股份有限公司的经营行为,有利于包括股东在内的社会公众对其的监督,有利于保护股东、债权人和其他相关人士的合法权益。

2. 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是指由2个以上50个以下的出资者共同出资组成,股东仅就自己的出资额对公司的债务承担有限责任的公司。有限责任公司是一种较为普遍的公司组织形式。

有限责任公司与股份有限公司相比的特点是:股份按比例划分、有限责任、股份不能自由转让、财务不公开。两者最主要区别在于:前者全部资本不划分为等额的股份,而后的全部资本要划分为等额的股份;前者不发行股票,其股权证也不能上市公开交易,而后的股票则可以公开上市交易;前者的规模一般都比较小,在许多国家这种公司多为亲朋好友熟人之间所组成的中小企业,每个股东原则上都有一票的表决权,而股份有限公司则规模都比较大,股东是每股一票。由于有限责任公司并无股票上市,不公开发行股票,所以在英国将其称为“私公司”或“不上